

江门市调整由乡镇街道实施的行政执法职权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	440232194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挖砂、采石、取土；开荒、围垦、填塘和建坟；捕捉、伤害野生动物；在景物和公共设施上涂、写、刻、画；砍伐古树名木；乱扔废弃物；攀折树、竹、花、草；在禁火区吸烟、生火；设置和张贴广告，占道和在主要景点摆卖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	440232192000	对未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禁止范围以外的建设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	440232195000	对自行设立风景名胜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4	440232196000	对破坏风景名胜区内文物古迹和景物景观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5	440232200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挖砂、采石、取土；在风景名胜区内开荒、围垦、填塘和建坟；在风景名胜区内捕捉、伤害野生动物；在风景名胜区内砍伐古树名木；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置和张贴广告，占道和在主要景点摆卖；擅自砍伐风景区及其外围保护地带内的林木；为景区建设、林木更新抚育和景观及安全需要，未经风景区管理机构和主管部门同意，砍伐风景区及其外围保护地带内的林木；为景区建设、林木更新抚育和景观及安全需要，虽经风景区管理机构和主管部门同意、但未报林业部门批准，砍伐风景区及其外围保护地带内的林木；在风景区外围保护地带内建设影响风景区景观和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项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	440232198000	对未经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风景区管理机构同意，在风景名胜区内指定地点限量采集物种标本、野生药材和其他林副产品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7	440232201000	对在风景区，未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植被、水体进行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对周围景物、水体、林草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在风景区进行施工结束后，未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清理场地，恢复植被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8	440232199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内的景物和公共设施上涂、写、刻、画；在风景名胜区内乱扔废弃物；在风景名胜区内攀折树、竹、花、草；在风景名胜区内禁火区吸烟、生火。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9	440232191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荒、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地形地貌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0	440232197000	对未经审核，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置、张贴商业广告；未经审核，在风景名胜区内举办大型游乐等活动；未经审核，在风景名胜区内改变水资源、水环境自然状态的活动；未经审核，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1	440232193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景观、植被、地形地貌的活动；在风景名胜区内修建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设施；在核心景区内建设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疗养院、饭店以及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其他建筑物；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立开发区、度假区、医院、工矿企业、仓库、货场；向风景名胜区排放超标准污水、废气、噪声及倾倒固体废弃物；破坏风景名胜区内文物古迹和景物景观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	440216067000	对未经批准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倾倒土、石、矿渣、垃圾等废弃物行为的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水利)	行政处罚	
13	440214228000	对损坏或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	440214084000	对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未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移交建设项目档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5	440214051000	对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单位提供虚假证明的中介机构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6	440214341000	对房地产企业未取得资质证书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7	440214353000	对建设单位擅自处分属于业主的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8	440214025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关闭、闲置或拆除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场所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9	440214366000	对商品房预售人自签订项目转让合同之日起，未停止预售商品房；受让方未换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预售商品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	440214284000	对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和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而擅自建设并投入使用；未按规定进行日常性水质检验工作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1	440214292000	对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污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2	440214215000	对建设单位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未按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3	440214023000	对从事新区开发、旧区改建和住宅小区开发建设的单位，以及机场、码头、车站、公园、商店等公共设施、场所的经营管理单位，未按城市生活垃圾治理规划和环境卫生设施标准配套建设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4	440214106000	对设计单位未依规定采用新型墙体材料；未严格按照相应的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设计；未在图纸上标明所使用的新型墙体材料品种、规格、性能指标和施工技术要求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5	440214161000	对监理单位未审核建筑起重机械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制造监督检验证明、备案证明等文件；未审核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使用单位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特种作业人员的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未监督安装单位执行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情况；未监督检查建筑起重机械的使用情况。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6	440214163000	对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资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7	440214026000	对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城市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	440289676000	在公厕内乱丢垃圾、污物，随地吐痰，乱涂乱画的；破坏公厕设施、设备；未经批准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公厕使用性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9	440214183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未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周围环境以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对建筑起重机械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未制定建筑起重机械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未设置相应的设备管理机构或配备专职的设备管理人员；建筑起重机械出现故障或发生异常情况时，未立即停止使用、或未消除故障和事故隐患；未指定专职设备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检查；擅自在建筑起重机械上安装非原制造厂制造的标准节和附着装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0	440214147000	对监理单位不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1	440214227000	对进行改变园林绿地、河湖水系等自然状态的活动，在核心保护范围内进行影视摄制、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其他影响传统格局、历史风貌或者历史建筑的活动，致使对传统格局、历史风貌或者历史建筑构成破坏性影响；未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会同同级文物主管部门批准，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未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会同同级文物主管部门批准，对历史建筑进行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使用性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2	440214349000	对具有一级资质的房地产估价机构未依法设立分支机构；具有二、三级资质房地产估价机构违法设立分支机构；房地产估价机构不具备分支机构的设立条件而设立分支机构；房地产估价机构对新设立的分支机构依法不备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	440214046000	对未对抗震能力受损、荷载增加或需提高抗震设防类别的房屋建筑工程，进行抗震验算、修复和加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4	440214332000	对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刻划、涂污；在城市照明设施安全距离内，擅自植树、挖坑取土或设置其他物体，或倾倒含酸、碱、盐等腐蚀物或具有腐蚀性的废渣、废液；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张贴、悬挂、设置宣传品、广告；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架设线缆、安置其它设施或接用电源；擅自迁移、拆除、利用城市照明设施；可能影响城市照明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	440214339000	对擅自转让房地产开发项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6	440214117000	施工单位未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和商品混凝土进行检验；未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取样检测；明示或暗示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篡改或伪造检测报告的；弄虚作假送检试样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7	440214330000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获得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权的企业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8	440214131000	对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违反规定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9	440214078000	对建设单位将建设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或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质量检测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或将拆除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施工单位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0	440214141000	施工总承包单位未向安装单位提供拟安装设备位置的基础施工资料；未审核安装单位、使用单位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特种作业人员的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未审核安装单位制定的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未审核使用单位制定的建筑起重机械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施工现场有多台塔式起重机作业时，未组织制定并实施防止塔式起重机相互碰撞的安全措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41	440214194000	对注册建筑师或其聘用单位未按照要求提供注册建筑师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42	440214405000	对公共租赁住房的所有权人及其委托的运营单位向不符合条件的对象出租公共租赁住房；未履行公共租赁住房及其配套设施维修养护义务；改变公共租赁住房的保障性质、用途，以及配套设施的规划用途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43	440214333000	对不具备白蚁防治单位设立条件而从事白蚁防治业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44	440214099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选用国家明令禁止或不符合质量标准材料、构配件、设备，或使用列入禁止使用目录的技术、工艺，或指定材料、构配件、设备的品牌、生产厂、供应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45	440214393000	对房产测绘单位在房产面积测算中不执行国家标准、规范和规定；在房产面积测算中弄虚作假、欺骗房屋权利人；房产面积测算失误，造成重大损失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6	440314010000	查封、扣押进入工程现场的假冒伪劣或者涉嫌假冒伪劣的建筑材料、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建筑构配件和设备。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强制	
47	440214403000	对已购公有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的该户家庭将不准上市出售的已购公有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上市出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48	440289664000	对在未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前，将作为合同标的物的商品房再行销售给他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49	440214290000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按规定事先报告或采取应急处理措施，擅自停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50	440214374000	对开发建设单位或者公有住房售房单位未交存首期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而将房屋交付购买人；对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和更新、改造，涉及尚未售出的商品住宅、非住宅或公有住房时，物业开发建设单位或公有住房售房单位未按尚未售出商品住宅或公有住房的建筑面积，分摊维修和更新、改造费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51	440214367000	对商品房预售人委托房地产中介机构代理销售商品房的，预售人和代理人未向预购人明示预售人和预售商品房的有关信息、代理人的受托范围和权限等法定事项，预购人提出请求仍不明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52	440214372000	对出租人出租住房的，未以原设计的房间为最小出租单位，人均租住建筑面积低于当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标准；将厨房、卫生间、阳台和地下储藏室出租供人员居住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53	440214206000	对未经注册而以注册造价工程师的名义从事工程造价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54	440214079000	对建设单位肢解发包建设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55	440214113000	对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56	440289673000	建设单位未将保证安全施工的措施或者拆除工程的有关资料报送有关部门备案的。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57	440214392000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或房地产经纪人以隐瞒、欺诈、胁迫、贿赂等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诱骗消费者交易或强制交易；泄露或不当使用委托人的个人信息或商业秘密，谋取不正当利益；为交易当事人规避房屋交易税费等非法目的，就同一房屋签订不同交易价款的合同提供便利；改变房屋内部结构分割出租；侵占、挪用房地产交易资金；承购、承租自己提供经纪服务的房屋；为不符合交易条件的保障性住房和禁止交易的房屋提供经纪服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58	440214338000	对房屋发生蚁害，房屋所有人、使用人或房屋管理单位未委托白蚁防治单位进行灭治，未配合白蚁防治单位进行白蚁的检查和灭治工作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59	440214102000	对勘察单位未参加勘察设计交底和文件图纸会审，未对编制的工程勘察文件以书面形式向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作出详细说明；未按有关规定参加工程质量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未参加工程质量问题和质量事故处理，提出相应技术处理方案；未参加处理工程施工中出现的与勘察有关的其他问题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0	440214210000	对隐瞒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1	440214116000	对施工单位在接受监督检查时，企业不如实提供有关材料，或拒绝、阻碍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2	440214137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或拒不执行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3	440214171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未按规定时限将企业设立或企业名称、住所、组织形式、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资本等事项变更信息、分支机构设立信息、非工商注册所在地承接业务相关信息报送有关工程造价主管机构办理相关手续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4	440214100000	对勘察单位未依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未在勘察文件中说明地质条件可能造成的工程风险的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5	440214103000	对设计单位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设计；设计单位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设计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66	440214365000	对商品房预售人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预售商品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7	440214187000	对给予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单位、商品混凝土生产单位、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单、工程质量检测单位罚款处罚的单位直接负责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8	440214364000	对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不按规定的期限申请确认城镇房地产产权；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逾期仍不申请城镇房地产产权确权造成他人损失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69	440214139000	对施工单位施工前未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作出详细说明；未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安全施工措施，或在城市市区内的建设工程的施工现场未实行封闭围挡；在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内设置员工集体宿舍；施工现场临时搭建的建筑物不符合安全使用要求；未对因建设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损害的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等采取专项防护措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70	440214362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预售商品房时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未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未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未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未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预售商品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71	440214160000	对监理单位未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专项施工方案进行审查；发现安全事故隐患未及时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或暂时停止施工；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不停止施工，未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未依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72	440214043000	对涉及建筑主体或承重结构变动的装修工程，没有设计方案擅自施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73	440214173000	对注册造价工程师聘用单位为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74	440214075000	对建设单位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施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75	440289672000	对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未建立建筑材料、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制度，未明确进场检验工作负责人和进场检验人，建立进场检验台账，未根据技术标准严格进行进场检验；对技术标准规定进行抽样复试的，未进行抽样复试；对进场检验和抽样复试的，未经监理工程师检查签字认可；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未进行检查并形成记录；相关各专业工种之间，未进行交接检验；未经监理工程师或者建设单位技术负责人检查签字认可，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76	440214324000	对建设单位和使用单位违反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及法定实施管理程序规定，开发建设城市地下空间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77	440289671000	对商品混凝土生产单位、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单位超越资质证书许可的范围内承揽生产业务；以其他单位名义或者允许其他单位、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生产业务；未按照技术标准对生产的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及其使用的原材料进行检验，使用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原材料，供应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出厂的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不出具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出厂的混凝土预制构件上镶嵌未注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日期、生产单位的标牌；未参加处理相关工程质量和质量事故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78	440214278000	对新建、扩建、改建城市供水工程，未按国家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报批进行建设；1万立方米/日以上（含1万立方米/日）规模或投资额5万元以上（含5万元）的供水工程，未由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初步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1万立方米/日以下规模或投资额5万元以下的供水工程，未由地级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初步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新建、扩建、改建的工程项目，未按规定配套建设节约用水设施，节约用水设施不符合规定的标准并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验收；城市新建、扩建供水工程竣工时，建设单位未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报验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未组织有关部门和供水企业进行验收；新建供水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即进行资质申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79	440214056000	对招标人依法应当公开招标的项目不按照规定在指定媒介发布资格预审公告或者招标公告；在不同媒介发布的同一招标项目的资格预审公告或者招标公告的内容不一致，影响潜在投标人申请资格预审或者投标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80	440214287000	对排水户未取得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不按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水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81	440214198000	对注册监理工程师以个人名义承接业务；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注册证书或执业印章；泄露执业中应当保守的秘密并造成严重后果；超出规定执业范围或聘用单位业务范围从事执业活动；弄虚作假提供执业活动成果；同时受聘于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单位，任职从事执业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82	440214071000	对中标人不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不按照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83	440214297000	对擅自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84	440214320000	对擅自在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管线、设置广告等辅助物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85	440214298000	对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覆盖范围内，未按规定将污水排入城镇排水设施，或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将污水排入雨水管网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86	440214169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非法转让资质证书或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87	440214357000	对未经业主大会同意，物业服务企业擅自改变物业管理用房的用途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88	440214214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城乡规划编制工作。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89	440214237000	对个人未办理规划许可审批手续建设地下建筑物、构筑物；擅自改变经许可审批确定的地下空间的使用功能、高度、层数和面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90	440214065000	对招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发出中标通知书；不按规定确定中标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改变中标结果；无正当理由不与中标人订立合同；在订立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91	440214069000	对发包人要求缩短施工工期、提前竣工或工程质量优良时，未在施工合同中明确，增加的费用未计入建设工程概算、预算或最高投标限价内，施工工期短于施工标准工期的8%，提前竣工费、优质工程费最高均超过合同价款的5%；招标文件、施工合同中未明确发承包双方承担风险的内容、范围和费用；发包人以无限风险、所有风险等规避自身风险。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合同没有约定且合同履行期间工程造价主管机构发布的材料、设备或施工机械台班价格涨落超过5%时，发包人未按风险共担原则承担超过5%部分的风险费用，未调整合同价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92	440214361000	对在物业管理区域内损坏或擅自变动房屋承重结构、主体结构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93	440214316000	对未按规定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94	440214281000	对在城市供水管道上直接装泵抽水；对水质、水压有特殊要求并自行采取措施加压的用户，未设置中间水池间接加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95	440214389000	对房地产经纪人员以个人名义承接房地产经纪业务和收取费用；房地产经纪机构提供代办贷款、代办房地产登记等其他服务，未向委托人说明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等情况，并未经委托人同意；房地产经纪合同未由从事该房地产经纪业务的一名房地产经纪人或两名房地产经纪人协理签名；签订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前，向交易当事人说明和书面告知规定事项；未按规定如实记录业务情况或保存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96	440214313000	对收集、运输、处置单位未按工程技术规范、操作规程和污染控制标准及时处理生活垃圾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废渣等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97	440214063000	对招标人超过规定比例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或不按照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98	440214295000	对从事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99	440214347000	对房地产评估机构擅自办理评估业务；擅自提高收费标准；利用职权牟取私利；故意提高或压低估价，损害当事人利益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00	440214336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销（预）售商品房时，未向购房人出具该项目的《白蚁预防合同》或其他实施房屋白蚁预防的证明文件，提供的《住宅质量保证书》中未包括白蚁预防质量保证的内容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01	440214209000	未按要求提供造价工程师信用档案信息。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02	440214296000	对有关单位未与施工单位、设施维护运营单位等共同制定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保护方案，未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03	440214291000	对产生的污泥以及处理处置后的污泥的去向、用途、用量等未进行跟踪、记录；产生的污泥以及处理处置后的污泥不符合国家标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04	440214094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05	440214388000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的聘用单位未按要求提供房地产估价师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06	440289662000	对设计单位违反规划许可内容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方；违反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文字标明的技术经济指标与图纸所示不相一致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07	440214358000	对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按照规划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擅自占用、挖掘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损害业主共同利益；擅自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破坏或者擅自改变房屋外观；违法搭建建筑物、构筑物。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08	440214283000	对在正常供水状态下，供水企业的供水管网达不到国家规定的压力标准或间断供水；供水企业对供水设施不做定期检查、维护，造成供水设施损坏或发生供水事故；供水设施发生故障，影响正常供水，不及时抢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09	440214302000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排水许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10	440214200000	对注册建造师未取得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担任大中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或以注册建造师的名义从事相关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11	440214145000	对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12	440214226000	对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等；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13	440214379000	对未经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中搭建建筑物、构筑物的，或者擅自改变住宅外立面、在非承重外墙上开门、窗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14	440214114000	对施工单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非法转让资质证书或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15	440214401000	对申请人隐瞒或虚报人口、户籍、年龄、婚姻、收入、财产和住房等状况；采取不正当手段，申请保障房或租赁补贴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16	440214033000	对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未按规定缴纳水费；盗用或转供城市公共供水；在规定的城市公共供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保护范围内进行危害供水设施安全活动；擅自将自建设施供水管网系统与城市公共供水管网系统连接；产生或使用有毒有害物质的单位将其生产用水管网系统与城市公共供水管网系统直接连接；在城市公共供水管道上直接装泵抽水；擅自拆除、改装或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17	440214217000	对取得设计或者施工资质证书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为无证单位提供资质证书，超过规定的经营范围，承担设计、施工任务或设计、施工的质量不符合要求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18	440214120000	对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偷工减料，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或有其他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或施工技术标准、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施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19	440214307000	对城市绿化的规划和设计，建设单位委托不具有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和设计资质的单位承担，进行无证设计和施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0	440214376000	对装修人未申报登记进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1	440214193000	对勘察、设计注册执业人员未受聘于一个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或同时受聘于两个以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2	440214305000	对拒不接受水质、水量监测或妨碍、阻挠城镇排水主管部门依法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3	440214229000	对擅自设置、移动、涂改或损毁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标志牌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4	440214325000	对建设单位、使用单位未领取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擅自开工，建设地下工程；未按规定审查设计文件，擅自施工；不按工程设计图纸进行施工；在使用或装饰装修中，擅自改变地下工程结构设计；地下工程的专用设备、器材的定型、生产未执行国家统一标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25	440214093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不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6	440289670000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违法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7	440214391000	对未经房地产交易资金支付方和房地产经纪机构的签字和盖章，房地产经纪机构擅自划转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8	440214245000	对未经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批准在城市黄线范围内进行建设活动；擅自改变城市黄线内土地用途的；未按规划许可的要求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29	440289682000	对施工单位未建立健全工程项目质量管理体系，确定项目的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负责人，配备相应数量的专业技术人员；未建立健全质量责任制，由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质量管理工作，变更项目负责人的，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变更手续；未根据技术标准和工程施工进度，对工程质量进行自检，报请建设单位或者监理单位组织工程质量验收，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后续施工；未制定工程质量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应急演练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30	440214382000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聘用单位为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31	440214216000	对建设单位未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32	440214331000	对在城市景观照明中有过度照明等超能耗标准行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33	440214380000	对装饰装修企业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规定和安全生产技术规程，不按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擅自动用明火作业和进行焊接作业的，或对建筑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予以消除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34	440214238000	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未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35	440214322000	对超限机动车辆、履带车、铁轮车等需经过城市桥梁，城市桥梁产权人或委托管理人在报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审批前，未先取得城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并未采取相应技术措施；城市桥梁产权人、委托管理人对经检测评估，确定城市桥梁的承载能力下降，但尚未构成危桥的，未及时设置警示标志；对经检测评估，确定城市桥梁的承载能力下降，但尚未构成危桥的，未立即采取加固等安全措施；城市桥梁产权人、委托管理人对经检测评估判定为危桥的城市桥梁，城市桥梁产权人、委托管理人未立即采取措施，设置显著的警示标志；对经检测评估判定为危桥的城市桥梁，未在二十四小时内，向城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对经检测评估判定为危桥的城市桥梁，未提出处理意见；对经检测评估判定为危桥的城市桥梁，未限期排除危险；对经检测评估判定为危桥的城市桥梁，在危险排除之前予以使用或转让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36	440214121000	对施工单位不履行保修义务或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37	440214128000	对施工单位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38	440214164000	对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39	440214064000	对招标人以抽签、摇号等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排斥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对潜在投标人实行歧视待遇；强制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0	440214385000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未办理变更注册仍执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1	440214181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自购建筑起重机械的使用单位未依规定办理备案；未依规定办理注销手续；未依规定建立建筑起重机械安全技术档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2	440214335000	对白蚁防治单位未使用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生产的药剂进行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3	440214158000	对总监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指定或暗示使用某一供应商的建筑材料、建筑构件配件和设备；利用职权故意刁难供应商或承包商，向利益相关人索要财物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4	440214354000	对建设单位、物业服务企业不移交、逾期仍不移交有关资料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5	440214061000	对招标人应当公开招标而不公开招标；未经批准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的；不具备招标条件而进行招标；应当履行核准手续而未履行；不按项目审批部门核准内容进行招标；投标人数量不符合法定要求不重新招标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46	440214146000	对监理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7	440214030000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未经批准擅自停业、歇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8	440214192000	对勘察、设计注册执业人员以个人名义承接业务、收取费用，涂改、出租、出借或以非法形式转让注册证书或执业印章；泄露执业中应当保守的秘密并造成严重后果，在建筑设计或相关业务中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准许他人以本人名义执行业务；二级注册建筑师以一级注册建筑师的名义执行业务或超越国家规定的执业范围执行业务，弄虚作假提供执业活动成果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49	440214310000	对未将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到指定的收集点或收集容器内；随意倾倒、抛撒、焚烧或堆放生活垃圾；未将家庭装修废弃物或废弃沙发、衣柜、床等大件家具预约环境卫生作业单位或再生资源回收站处理，而将其投放到垃圾收集点或收集容器内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50	440214203000	对注册建造师未按要求提供注册建造师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51	440214317000	对未取得设计、施工资格或未按照资质等级承担城市道路的设计、施工任务；未按城市道路设计、施工技术规范设计、施工；未按设计图纸施工或擅自修订图纸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52	440214188000	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注册执业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或因此错造成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53	440214142000	对施工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恶意拖欠分包企业工程款或劳务人员工资；按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需要持证上岗的现场管理人员和技术工种作业人员未取得证书上岗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54	440214097000	对勘察、设计人员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人员的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55	440214312000	对收集、运输生活垃圾的单位未实行生活垃圾密闭化运输，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扬撒、遗漏生活垃圾以及滴漏污水；擅自混合收集、运输已分类的生活垃圾；擅自收集、运输处理境外和省外垃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56	440214166000	对检测单位超越资质证书许可的范围内承揽检测业务；涂改、倒卖、出租、出借、非法转让资质证书；以其他单位名义或允许其他单位、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转包检测业务；使用不符合条件的检测人员；未按规定上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和检测不合格事项；未按规定在检测报告上签字盖章；未按国家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检测；未建立项目工程质量检测档案，检测合同、检测原始记录，检测报告编号不连续，抽撤、涂改，档案资料管理混乱，造成检测数据无法追溯；未建立工程质量检测信息系统，及时向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工程质量检测监管信息系统上传检测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57	440289681000	对在历史建筑上刻划、涂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58	440214152000	对监理单位未编制建筑节能专项监理方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59	440214096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违法进行分包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60	440214087000	对建设单位未依规定协调组织制定防止多台塔式起重机相互碰撞的安全措施；接到监理单位报告后，未责令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使用单位立即停工整改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61	440214092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62	440214021000	对单位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或不为本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63	440214159000	对监理工程师因工作严重失职或过错，造成质量事故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64	440214293000	对不缴纳污水处理费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65	440214220000	对未取得设计资质证书，承担建筑跨度、跨径和高度超出规定范围的工程以及二层以上住宅的设计任务或未按设计资质证书规定的经营范围，承担设计任务；未取得施工资质等级证书或资质审查证书或未规定的经营范围，承担施工任务；不按有关技术规定施工或使用不符合工程质量要求的建筑材料和建筑构件；未按设计图纸施工或擅自修订设计图纸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66	440214363000	对房地产权利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利用非法手段获得房地产权核准登记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67	440214319000	对城市桥梁产权人或委托管理人未按规定编制城市桥梁养护维修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或未经批准即实施；未按规定设置相应的标志，并保持其完好、清晰；未按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格的机构对城市桥梁进行检测评估；未按规定制定城市桥梁的安全抢险预备方案；未按规定对城市桥梁进行养护维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68	440214377000	对装修人将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委托给不具备相应资质等级企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69	440214125000	对施工单位取得资质证书后降低安全生产条件，或经停产停业整顿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70	440214150000	对监理单位未按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的；墙体、屋面的保温工程施工时，未采取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形式实施监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71	440214119000	对在划定禁止区域擅自使用袋装水泥、袋装预拌砂浆和现场搅拌混凝土、现场搅拌砂浆的建设工程项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72	440214176000	对施工图审查单位未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的民用建筑节能内容进行审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73	440214108000	对设计单位未在设计文件中注明涉及危大工程的重点部位和环节，未提出保障工程周边环境安全和工程施工安全的意见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74	440289680000	对限制或者排斥本地区、本系统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加投标的，为招标人指定招标代理机构的，强制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干涉招标投标活动的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75	440214326000	对建设单位、地下管线专业单位违反规定，未移交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76	440214398000	对住房保障对象违法擅自改建、重建保障房及其附属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77	440214288000	对城镇排水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提前通知相关综合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检修可能对排水造成的影响或严重影响；未事先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报告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检修可能对排水造成的影响或严重影响，未采取应急处理措施；未按防汛要求对城镇排水设施进行全面检查、维护、清疏，影响汛期排水畅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78	440214029000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未按环境卫生作业标准和作业规范，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清扫、收运城市生活垃圾；未将收集的城市生活垃圾运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认可的场所；清扫、收运城市生活垃圾后，未对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及时保洁、复位，未清理作业场地，未保持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和周边环境的干净整洁；用于收集、运输城市生活垃圾的车辆、船舶未做到密闭、完好和整洁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79	440214168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80	440214180000	对施工起重机械、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安装、拆卸单位未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未由专业技术人员现场监督；未出具自检合格证明或出具虚假证明；未向施工单位进行安全使用说明，办理移交手续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81	440214089000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本规定提供工程周边环境等资料；未按照本规定在招标文件中列出危大工程清单；未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危大工程施工技术措施费或者相应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未按照本规定委托具有相应勘察资质的单位进行第三方监测；未对第三方监测单位报告的异常情况组织采取处置措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82	440214091000	对未取得勘察、设计单位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83	440214355000	对物业服务企业将一个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全部物业管理一并委托给他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84	440214059000	对招标人应依法公开招标而采用邀请招标；接受未通过资格预审的单位或个人参加投标；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发售、澄清、修订的时限，或确定的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的时限不符合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接受应当拒收的投标文件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85	440214241000	对建设单位在建设工程开工前未经验线；验线不合格，建设工程擅自开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86	440214315000	对未报市、县（区）人民政府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核准，擅自关闭、闲置、拆除生活垃圾集中转运、处置设施；报市、县（区）人民政府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核准后，未按先建后拆的原则，在重建、补建或提供替代设施前，擅自关闭、闲置、拆除生活垃圾集中转运、处置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87	440214323000	对房屋设计单位、房屋施工单位、房屋建设单位、房屋产权单位、房屋使用权单位将安装有淘汰便器水箱和配件的新建房屋验收交付使用；未按更新改造计划更换淘汰便器水箱和配件；在限定的期限内未更换淘汰便器水箱和配件；对漏水严重的房屋便器水箱和配件未按期进行维修或更新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88	440214277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供水水质达不到国家有关标准规定；城市供水单位、二次供水管理单位未按规定进行水质检测或委托检测；对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材料等，选用未获证企业产品；城市供水单位使用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净水剂及有关制水材料；城市供水单位使用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城市供水设备、管网；二次供水管理单位，未按规定对各类储水设施进行清洗消毒；城市供水单位、二次供水管理单位隐瞒、缓报、谎报水质突发事件或水质信息；违反规定，有危害城市供水水质安全的其他行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89	440214182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未依安全技术标准及安装使用说明书等检查建筑起重机械及现场施工条件；未制定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安装、拆卸人员名单，安装、拆卸时间等材料报施工总承包单位和监理单位审核后，未告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未依规定建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档案；未依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及安全操作规程组织安装、拆卸作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90	440214311000	对餐饮垃圾产生单位未落实餐饮垃圾源头减量分类工作责任，未将餐饮垃圾交给有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收运处理，直接排入公共水域、厕所、市政管道或者混入其他生活垃圾；收集、运输生活垃圾的单位未依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量、作业时间等因素，按时收集生活垃圾、将生活垃圾运输至符合规定的转运或处置设施、垃圾运输线路未避开水源保护区；餐饮垃圾处置单位将餐饮垃圾及其加工物用于原料生产、食品加工，使用未经无害化处理的餐饮垃圾饲养畜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91	440214306000	对擅自改变规划绿地性质；在城市绿地内的对树木和公共设施上涂、写、刻、画和悬挂重物；在城市绿地内，攀、折、钉、栓树木，采摘花草，践踏地被，丢弃废弃物；在城市绿地内，倾倒、排放有毒有害物质，堆放、焚烧物料；在城市绿地内，以树承重、就树搭建；在城市绿地内，采石取土、建坟的在城市绿地内，进行损坏绿化的娱乐活动；在城市绿地内，进行损坏绿化的娱乐活动；破坏树木支架、栏杆、花基、坐椅、庭园灯、建筑小品、水景设施和绿地供排水设施等绿化设施；擅自砍伐、迁移城市绿地内树木花草、绿化设施；损害城市绿地内古树名木正常生长；擅自迁移、砍伐城市绿地内古树名木，损害古树名木致死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92	440289675000	对擅自占用城市公厕规划用地或者改变其性质；建设单位未按照城市公厕规划和城市人民政府环境卫生主管部门的要求修建公厕，并向社会开放使用；城市环境卫生单位和有关单位不按规定建设和维修管理城市公厕；影剧院、商店、饭店、车站等公共建筑没有附设公厕或者原有公厕及其卫生设施不足，未按照城市人民政府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新建、扩建或者改造；公共建筑附设公厕及其卫生设施的设计和安装，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标准；损坏严重或者年久失修的公厕，有关单位未负责改造或者重建，或在拆除重建时未先建临时公厕；独立设置的城市公厕竣工时，建设单位未通知城市人民政府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指定的部门参加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仍交付使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93	440214048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的单位或个人；未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未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或未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统一协调、管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94	440214304000	对从事危及城镇排水设施安全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95	440214167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未取得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96	440214024000	对建设单位对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投入使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97	440214359000	对已交付使用的物业建筑面积达到物业管理区域建筑面积百分之五十的，建设单位未向物业所在地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报告并在物业管理区域公告；建设单位未向业主大会筹备组提供相关文件资料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198	440214246000	对在城市蓝线范围内进行各类建设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199	440214386000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不履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义务；在执业过程中，索贿、受贿或谋取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利益；在执业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签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估价报告；在估价报告中隐瞒或歪曲事实；允许他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房地产估价业务；同时在2个或2个以上房地产估价机构执业；以个人名义承揽房地产估价业务；涂改、出租、出借或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注册证书；超出聘用单位业务范围从事房地产估价活动；实施严重损害他人利益、名誉的行为；实施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0	440214197000	对注册监理工程师未办理注册监理工程师变更注册仍执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1	440214189000	对勘察、设计注册执业人员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人员的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2	440214135000	对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未按照本规定现场履职或者组织限期整改的；施工单位未按照本规定进行施工监测和安全巡视；未按照本规定组织危大工程验收；发生险情或者事故时，未采取应急处置措施；未按照本规定建立危大工程安全管理档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3	440214143000	对施工单位在施工作业面未设置硬质围挡，或者未采取覆盖、分段作业、择时施工、洒水抑尘、冲洗地面和车辆等有效防尘降尘措施；建筑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或者未采用密闭式防尘网遮盖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04	440214352000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超越资质等级业务范围承接房地产估价业务；以迎合高估或低估要求、给予回扣、恶意压低收费等方式进行不正当竞争；违反房地产估价规范和标准；出具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估价报告；擅自设立分支机构；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擅自转让受托的估价业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5	440214191000	对注册建筑师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6	440202168000	将建筑垃圾混入生活垃圾的；将将危险废物混入建筑垃圾的；擅自设立弃置场受纳建筑垃圾的。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7	440202159000	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的；处置超出核准范围的建筑垃圾的。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8	440214052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依法对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或者进行实时监控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09	440214381000	对物业管理单位发现装修人或者装饰装修企业有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不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10	440214337000	对建设单位未依法进行白蚁预防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11	440214148000	对监理单位未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12	440214289000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或城镇污泥处理处置单位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按规定检测进出水水质；未报送污水处理水质和水量、主要污染物削减量等信息和生产运营成本等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13	440214208000	对注册造价工程师未对所负责计价的建设工程造价文件进行复核、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涂改、倒卖、租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执业，以个人名义承接工程造价业务或允许他人以自己名义从事工程造价业务，故意抬高或压低工程造价，签署虚假建设工程造价文件；同时接受招标人和投标人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对同一工程的咨询业务，在执业中实施商业贿赂，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14	440214170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在建筑工程计价活动中，出具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15	440214115000	对施工单位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违法进行分包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16	440214230000	对城镇新建、改建、扩建道路、公共建筑、公共交通设施、居住建筑、居住区，不符合无障碍设施工程建设标准。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17	440214202000	对注册建造师不履行注册建造师义务，在执业过程中，索贿、受贿或谋取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利益，在执业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签署有虚假记载等不合格的文件，允许他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执业活动，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执业，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超出执业范围和聘用单位业务范围内从事执业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18	440214345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商品住宅销售中不按规定发放《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19	440214055000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招标人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或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或泄露标底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20	440214314000	对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的配套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设施未达到规划设计要求，或未与主体工程同时交付使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21	440214346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不按规定办理变更手续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22	440214373000	对房屋租赁当事人自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三十日内，未到租赁房屋所在地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内容发生变化、续租或租赁终止，未在三十日内，到原租赁登记备案的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变更、延续或注销手续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23	440214154000	对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承担该项建设工程的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24	440214344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发建设的项目工程质量低劣，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25	440214329000	对市政公用设施的产权单位未对经鉴定不符合抗震要求的市政公用设施进行改造、改建或抗震加固，又未限制使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26	440214172000	对建设工程造价文件编制单位编制投资估算、概算、预算或最高投标限价、工程结算等建设工程造价文件的质量偏差率超过规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超越资质等级业务范围承接咨询业务，同时接受招标人和投标人或者两个以上投标人对同一工程的咨询业务，转包承接的咨询业务，出具虚假建设工程造价文件，以低于标准8%收费、给予回扣等方式进行不正当竞争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27	440214073000	对招标人、发包人、建设单位上调或下浮最高投标限价；应当招标的建设工程，招标人未能自发出招标文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最高投标限价及其相关资料报送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主管机构备查；发包人未能自签订施工合同之日起3日内，将施工合同及其相关资料报送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主管机构备案；对应当报送政府相关机构审核的结算文件，未能自确认之日起3日内报送，或自收到报送文件之日起6日内出具审核结论性文书；对结算文件及其相关资料，未能自结算办理完毕之日起3日内，将其报送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主管机构备案；对建设单位承担的本单位的建设工程计价活动，未有3名以上注册在本单位的造价工程师；对概算价、预算价或最高投标限价、合同价和结算价及其相关资料，未能自确认建设工程造价文件之日起3日内将其报送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主管机构、并上传至省工程造价信息化平台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28	440214184000	对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企业不使用或不完全使用散装水泥的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29	440214053000	对招标代理机构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合法权益或在所代理的招标项目中投标、代理投标或者向该项目投标人提供咨询的，接受委托编制标底的中介机构参加受托编制标底项目的投标或者为该项目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提供咨询的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30	440214242000	对擅自拆除纳入保护名录的历史建筑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31	440214174000	对施工图审查单位超出范围从事施工图审查；由不具备专业技术要求的人员进行审查；未按规定的内容进行审查或未按规定在审查合格书和施工图设计文件上签字盖章；未按规定填写审查意见告知书；未按规定上报审查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已出具审查合格书的施工图，仍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32	440214213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未依法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城乡规划编制工作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33	440214318000	擅自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擅自在城市道路上建设建筑物、构筑物；在桥梁上架设压力在 4 公斤 / 平方厘米（. 4 兆帕）以上的煤气管道、1 千伏以上的高压电力线和其他易燃易爆管线；擅自在桥梁或者路灯设施上设置广告牌或者其他挂浮物；其他损害、侵占城市道路行为；未对设在城市道路上的各种管线的检查井、箱盖或者城市道路附属设施的缺损及时补缺或者修复；未在城市道路施工现场设置明显标志和安全防围设施；占用城市道路期满或者挖掘城市道路后，不及时清理现场；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不按规定办理批准手续；急抢修理设在城市道路下的管线，不按规定补办批准手续；未按批准的位置、面积、期限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或者需要移动位置、扩大面积、延长时间，未提前办理变更审批手续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34	440214343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骗取资质证书；涂改、出租、出借、转让、出卖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35	440214134000	对施工单位未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进行专家论证；未根据专家论证报告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进行修改，或者未按照本规定重新组织专家论证；未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或者擅自修改专项施工方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36	440214123000	对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37	440214321000	对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并经城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并与城市桥梁的产权人签订保护协议、采取保护措施，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的单位和个人，径行施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38	440214207000	对注册造价工程师未办理注册造价工程师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39	440214190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注册执业人员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40	440214157000	对监理单位未取得相应勘察资质从事第三方监测；未按照规定编制监测方案的；未按照监测方案开展监测；发现异常未及时报告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41	440214196000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监理工程师的名义从事工程监理及相关业务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42	440214308000	对城市绿化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未经批准或未按批准的绿化规划（设计）方案施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43	440214130000	对施工单位挪用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生产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44	440214088000	对建设单位未对暂时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的裸露地面进行覆盖，或者未对超过三个月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的裸露地面进行绿化、铺装或者遮盖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45	440214045000	对擅自变动或破坏房屋建筑抗震构件、隔震装置、减震部件或地震反应观测系统等抗震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46	440214199000	对注册建造师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47	440214301000	对名称、法定代表人等其他事项变更，综合未按规定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48	440289683000	对监理单位未成立项目监理机构，配备相应数量的监理人员；指定建筑材料、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生产、供应单位；发现勘察设计文件不符合工程建设技术标准的，未及时责令施工单位停止执行，未告知建设单位由建设单位处理，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问题的，未报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者交通运输、水行政等主管部门处理；发现建筑材料、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未及时要求施工单位停止使用；发现施工单位不按照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或者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未及时予以制止；执行建设单位发出的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指令；未按照技术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组织或者参加工程质量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对涉及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的重要部位、重要环节的隐蔽工程验收，未提前报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未按月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交工程质量监理报告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49	440214105000	对设计单位未参加设计交底和文件图纸会审，未对编制的工程设计文件以书面形式向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作出详细说明；未按技术标准、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参加工程质量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未按国家有关规定对设计采用新材料、新技术的工程，向工程施工现场派驻设计代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50	440214175000	对施工图审查单位出具虚假审查合格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51	440214074000	对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或为规避办理施工许可证，将工程项目分解后擅自施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52	440214162000	对检测单位未取得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53	440214153000	对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或勘察、设计、施工单位及设备材料供应商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损害国家或他人的合法利益；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54	440214122000	对施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后，不向建设单位出具质量保修书；质量保修的内容、期限不符合规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55	440214085000	对建设单位将备案机关决定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56	440214072000	对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中标人违反招标投标法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或分包人再次分包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57	440214127000	对施工单位隐瞒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58	440214017000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59	440214076000	对建设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施工许可证的；伪造或者涂改施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60	440214038000	对不服从公共绿地管理单位管理的商业、服务摊点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61	440214387000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未按要求提供房地产估价师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62	440214369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提供虚假材料，或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63	440214070000	对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放弃中标项目，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或者拒不提交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被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64	440214014000	对建筑垃圾储运消纳场接纳工业垃圾、生活垃圾和有毒有害垃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65	440214368000	对商品房预售人违法使用商品房预售款、直接收存商品房预售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66	440314002000	查封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施工现场。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强制	
267	440214151000	对监理单位监督不力，包庇施工单位不采用新型墙体材料；监督不力，不依标准对墙体工程进行监理。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68	440214107000	设计单位对采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和特殊结构的建设工程，未在设计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69	440214156000	对监理单位未按照本规定编制监理实施细则；未对危大工程施工实施专项巡视检查；未按照本规定参与组织危大工程验收；未按照本规定建立危大工程安全管理档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70	440214243000	对严重违反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建筑物、构筑物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71	440214144000	对监理单位未取得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72	440214239000	对建设单位未办理规划许可审批手续建设地下建筑物、构筑物；擅自改变经许可审批确定的地下空间的使用功能、高度、层数和面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73	440214286000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覆盖范围内的综合未按规定将污水排入城镇排水设施；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将污水排入雨水管网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74	440214348000	对未取得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从事房地产估价活动或超越资质等级承揽估价业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75	440214285000	对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将雨水管网、污水管网相互混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76	440214205000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77	440214112000	对施工单位不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78	440214400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的约定配套建设保障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79	440214397000	对住房保障对象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以上未在保障房内居住；无正当理由连续2个月或累计6个月以上未缴纳租金；擅自互换、出借、转租、抵押保障房；将保障房用于经营性用途或改变使用功能；因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租赁的保障房严重毁损；存款、股票基金等资产价值超过规定数额或经审核不再符合保障条件；存在法定或约定的违法、违约情形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0	440214068000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招标人不按照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或者确定、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违反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1	440214394000	对单位或个人强占住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2	440214409000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或房地产经纪人提供公共租赁住房出租、转租、出售等经纪业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3	440214383000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4	440214155000	对监理单位转让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5	440214360000	对业主大会决定选聘新的物业服务企业后，原物业服务企业不按规定退出物业管理区域；物业服务企业损毁或破坏属于全体业主的档案资料、财物和共用设施设备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86	440214083000	对建设单位未组织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验收不合格，擅自交付使用；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或未按技术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工程竣工验收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7	440214049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拒绝、阻碍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8	440214212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承揽城乡规划编制工作；违反国家标准编制城乡规划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89	440214080000	对建设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民用建筑节能要求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90	440214395000	对单位或个人租用公房，无故拖欠房租经催收仍不缴交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91	440214028000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92	440214178000	对为建设工程提供机械设备和配件的单位，未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配备齐全有效的保险、限位等安全设施和装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293	440214101000	对勘察单位不参加施工验槽，勘察文件没有责任人签字或者签字不全，原始记录不按照规定记录或者记录不完整，项目完成后，勘察文件不归档保存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94	440214350000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房地产估价师违法承揽业务；擅自转让受托的估价业务；违法出具估价报告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95	440214356000	对建设单位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不按照规定配置必要的物业管理用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96	440214090000	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97	440214034000	对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在规定的城市公共供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保护范围内进行危害供水设施安全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98	440214408000	对承租人转借、转租或擅自调换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改变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用途；破坏或擅自装修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拒不恢复原状；在公共租赁住房内从事违法活动；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以上闲置公共租赁住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299	440214328000	对擅自变动或破坏市政公用设施的防灾设施、抗震抗风构件、隔震或振动控制装置、安全监测系统、健康监测系统、应急自动处置系统以及地震反应观测系统等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00	440214402000	对保障房开发建设单位未按保障房标准开发建设保障房项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01	440214201000	对注册建造师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02	440214027000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及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置的企业，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或处置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03	440214240000	对建设单位未按规定设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公告牌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04	440214406000	对隐瞒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05	440214390000	对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房地产经纪机构擅自对外发布房源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06	440214179000	对出租单位出租未经安全性能检测或经检测不合格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07	440289665000	房地产开发企业未按规定将测绘成果或者需要由其提供的办理房屋权属登记的资料报送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08	440214047000	对经鉴定需抗震加固的房屋建筑工程在进行装修订造时未进行抗震加固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09	440214327000	对市政公用设施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擅自采用没有工程建设标准又未经核准的新技术、新材料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10	440214081000	对建设单位迫使承包方以低于成本的价格竞标；任意压缩合理工期；明示或暗示设计单位或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筑节能标准或选用禁止使用墙体材料，降低工程质量；明示或暗示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篡改或伪造检测报告的；弄虚作假送检试样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或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建设项目必须实行工程监理而未实行工程监理；未依国家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明示或暗示施工单位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未依国家规定将竣工验收报告、有关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报送备案；未移交建设工程档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11	440214132000	对施工单位未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无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现场监督；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或特种作业人员，未经安全教育培训或经考核不合格即从事相关工作；未在施工现场的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或未按规定在施工现场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未向作业人员提供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未依规定在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验收合格后登记；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施工安全的工艺、设备、材料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12	440214044000	对擅自使用没有国家技术标准又未经审定通过的新技术、新材料；将不适用于抗震设防区的新技术、新材料用于抗震设防区；用于抗震设防区的新技术、新材料超出经审定的抗震烈度范围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13	440214204000	对注册建造师聘用单位为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14	440214303000	对因发生事故或其他突发事件，排放的污水可能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综合没有立即停止排放，未采取措施消除危害，或并未按规定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15	440214407000	对承租人以欺骗等不正手段，登记为轮候对象或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16	440289678000	对擅自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城市道路的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17	440214396000	对为住房保障申请人出具虚假证明材料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18	440214244000	对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城市生态环境造成破坏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19	440214110000	对施工单位隐瞒有关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建筑业企业施工单位资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20	440214282000	对擅自迁移、更改、转接、损坏、盗窃城市供水设施；建设单位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供水设施，未经城市供水企业同意，未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未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单位将其自建的供水管道，擅自与城市公共供水管道连接，未经城市供水企业审查同意，未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未在管道连接处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对使用或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单位，将其内部供水管道与城市供水管道直接连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21	440214126000	对施工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进行生产；冒用安全生产许可证或使用伪造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22	440214098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依项目批准文件、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深度要求编制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23	440214309000	对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未建立生活垃圾日常分类管理制度，未记录产生的生活垃圾种类和去向，未接受环境卫生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未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宣传，未指导、监督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未根据生活垃圾产生量和分类方法，未按照标准和分类标志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和收集容器，未保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正常使用；未明确生活垃圾的投放时间、地点；未制止混合已分类的生活垃圾；未督促检查垃圾分类，未将垃圾交由相关单位处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24	440214016000	对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在运输建筑垃圾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25	440214375000	对挪用专项维修资金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26	440214370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未在销售现场公示所售商品房的能耗设计指标、节能措施和保护要求、节能工程质量保修期等基本信息；未在商品房买卖合同中明确所售商品房能耗设计指标、节能措施和保护要求、节能工程质量保修期等基本信息；所售商品房的能耗设计指标、节能措施和保护要求、节能工程质量保修期等基本信息不真实、不准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27	440214032000	对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无证或超越资质证书规定的经营范围进行城市供水工程的设计或施工；未按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城市供水工程的设计或施工；违反城市供水发展规划及其年度建设计划兴建城市供水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28	440214404000	对已购公有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的该户家庭将已购公有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上市出售后，又以非法手段按照成本价（或标准价）购买公有住房或政府提供优惠政策建设的住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29	440214015000	对施工单位未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造成环境污染；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处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0	440214342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超越资质等级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1	440214299000	对未取得排水许可，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2	440214378000	对装修人或装饰装修企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厨房间的，或者拆除连接阳台的砖、混凝土墙体；损坏房屋原有节能设施或者降低节能效果；擅自拆改供暖、燃气管道和设施；未经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设计方案，擅自超过设计标准或者规范增加楼面荷载的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33	440214036000	对损坏城市树木花草；擅自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砍伐、擅自迁移古树名木或因养护不善致使古树名木受到损伤或死亡；破坏城市绿地内的树木支架、栏杆、花基、坐椅、庭园灯、建筑小品、水景设施和绿地供排水设施等绿化设施；损坏城市绿化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4	440214062000	对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不招标；将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以其他方式规避招标；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不按照规定发布资格预审公告或者招标公告，构成规避招标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5	440214218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未按规定要求提供城乡规划编制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6	440214177000	对施工图审查单位经审查出具合格书后仍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7	440214340000	对擅自预售商品房；擅自销售商品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8	440289679000	对住宅物业的建设单位未通过招投标的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或者未经批准，擅自采用协议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39	440214095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非法转让资质证书或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40	440214149000	对监理单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非法转让资质证书或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41	440214211000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42	440214279000	对从事城市供水工程设计和施工的单位不具备相应的资质证书从事城市供水工程设计和施工；建设单位未委托有相应设计和施工资质的单位从事城市供水工程的设计和施工；未按照有关的设计、施工技术标准、规范进行城市供水工程的设计和施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43	440214060000	对招标人在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或者售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后终止招标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44	440214054000	对招标人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投标人；对潜在投标人实行歧视待遇；强制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45	440214334000	对白蚁防治单位未建立健全白蚁防治质量保证体系；未严格按国家和地方有关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的施工技术规范 and 操作程序进行白蚁防治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46	440214138000	对两个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可能危及对方安全生产的生产经营活动，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未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47	440214077000	对建设单位压缩合理审查周期；提供不真实送审资料；向审查机构提出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48	440214050000	对生产安全事故责任单位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49	440214294000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按规定履行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责任，保障设施安全运行；未及时采取防护措施、组织事故抢修；因巡查、维护不到位，导致窨井盖丢失、损毁，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0	440214066000	对招标人和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中标后，招标人和中标人订立的合同的主要条款与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招标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或者招标人擅自提高履约保证金或强制要求中标人垫付中标项目建设资金的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1	440214104000	对设计单位编制的初步设计应进行审查而未经审查；初步设计未经审查或审查未通过擅自施工；修订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共安全、公共利益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未送原审查单位重新审查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2	440214195000	对注册监理工程师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53	440214300000	对未按排水许可证的要求，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4	440214082000	对建设单位采购不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使用列入禁止使用目录的技术、工艺、材料和设备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5	440214133000	对施工单位未向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方案交底和安全技术交底；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对专项施工方案实施情况进行现场监督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6	440289663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未制定城市供水水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未按规定上报水质报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7	440214111000	对施工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8	440215404000	对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59	440214129000	对施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者个人经营的投资人不依法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致使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60	440214371000	对属于违法建筑而出租房屋；不符合安全、防灾等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而出租房屋；违反规定改变房屋使用性质而出租房屋；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出租的其他情形而出租房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61	440214136000	对施工生产经营单位未依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或未定期组织演练；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62	440214186000	对民用建筑能效测评机构出具能效测评虚假报告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63	440214019000	对随意倾倒、抛撒或堆放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64	440214351000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与委托人或估价业务相对人有利害关系，房地产估价机构及其估价人员未回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65	440214280000	对在城市供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的地表和地下规定的保护距离范围内，修建任何建筑物、构筑物，堆放物料或进行其他危害供水设施的活动；涉及城市供水设施的建设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未向城市供水企业查明地下供水管网情况，影响城市供水设施安全，未与城市供水企业商定相应的保护措施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66	440214124000	对施工单位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生产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67	440214384000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义从事房地产估价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68	440214086000	对建设单位采用虚假证明文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69	440214118000	对施工单位未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进行查验；使用不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使用列入禁止使用目录的技术、工艺、材料和设备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70	440214035000	对建设工程施工危害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71	440214140000	对施工单位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未经查验或查验不合格即投入使用；使用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委托不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施工现场安装、拆卸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在施工组织设计中未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或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编制并审核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72	440214109000	对施工单位未取得施工单位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73	440289666000	未按照规定的现售条件现售商品房的；未按照规定在商品房现售前将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符合商品房现售条件的有关证明文件报送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备案的；返本销售或者变相返本销售商品房的；采取售后包租或者变相售后包租方式销售未竣工商品房的；分割拆零销售商品住宅的；不符合商品房销售条件，向买受人收取预订款性质费用的；未按照规定向买受人明示《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商品房买卖合同示范文本》、《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的；委托没有资格的机构代理销售商品房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74	440214058000	对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75	440214067000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收受投标人财物或其他好处；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76	440214165000	对检测单位未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告知检测；使用不符合规定条件的审查人员；出具虚假的审查结论；出具虚假的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77	440214037000	对未经同意擅自占用城市绿化用地或超过占用期限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78	440214031000	对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或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供水水质、水压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擅自停止供水或未履行停水通知义务；未按照规定检修供水设施或在供水设施发生故障后未及时抢修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79	440212221000	对未经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在城市紫线范围内进行建设活动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80	440212222000	对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未按规划审批程序批准或违反规划的规定进行建设，严重影响村庄、集镇规划；农村居民未经批准或者违反规划的规定建住宅的行政处罚。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处罚	
381		对燃气经营活动及设施安全的行政检查。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行政检查	该事项表述更新为“城镇燃气经营安全检查”，事项编码为“440698012000”
382	440225795001	对提供虚假担保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83	440225940004	对未出示直销员证和推销合同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84	440226057000	对个体工商户擅自使用他人已经登记注册的市场主体名称或者有其他侵犯市场主体名称权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85	440225940002	对成交后，未向消费者提供发票和由直销企业出具的含有退货制度、直销企业当地服务网点地址和电话号码等内容的售货凭证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86	440225165000	对拒绝按照规定提供监督检查所需资料或者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87	440225807000	对已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并领取营业执照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体工商户，从事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未在其网站首页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主页面醒目位置公开营业执照登载的信息或者其营业执照的电子链接标识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88	440225930001	对直销企业建立分支机构、服务网点，未获得批准，或未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的而从事直销活动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389	440226212000	对故意为违法生产经营食品提供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其他条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0	440225637000	对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者未按规定对生产的食品相关产品进行检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1	440226304000	对食品小作坊或者食品摊贩拒绝、阻挠、干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及其工作人员依法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检查、事故调查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2	440226320000	对向无酒类经营许可证的企业批发酒类或从无酒类生产或批发许可证的企业购进酒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3	440325030001	对涉嫌用于无照经营的工具等物品进行查封的行政强制。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强制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4	440325030003	对涉嫌用于无照经营的工具等物品进行扣押的行政强制。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强制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5	440625016000	对市场价格行为的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检查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6	440225169000	对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7	440225168000	对被责令暂停相关营业而不停止的，或者转移、隐匿、销毁依法登记保存的财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8	440625028000	对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实施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检查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399	440625023000	对市场主体登记事项的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检查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00	440625021000	开展企业信息公示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检查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01	440325021002	对与违法行为有直接关系的物品进行扣押。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强制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02	440225795007	对采用其他欺诈手段订立、履行合同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03	440225790004	对销售法律法规禁止销售的动植物及其产品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04	440325021001	对与违法行为有直接关系的物品进行查封。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强制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05	440226087000	对个体工商户登记事项变更，未办理变更登记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06	440226302000	对食品摊贩的生产经营规模、条件与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不能保证所生产经营的食品卫生、无毒、无害；食品小摊贩未在其摊位明显位置张贴食品摊贩登记卡，或者转让、出租、出借食品摊贩登记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07	440225790003	对强买强卖，欺行霸市，迫使他人接受不平等或者不合法的交易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08	440226174000	对在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范围内经营实心粘土砖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09	440226137000	从事无照经营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10	440226154000	对出售、收购、运输、携带国家重点保护的或者地方重点保护的水生野生动物或者其产品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11	440625040000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检查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12	440225795008	对当事人伪造合同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13	440225795006	对恶意设置事实上不能履行的条款，造成对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14	440225795004	对虚构合同标的或者虚构货源、销售渠道诱人订立、履行合同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15	440225843000	对合伙企业未将其营业执照正本置放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16	440225940003	对成交前，未向消费者详细介绍本企业的退货制度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17	440225940001	对未经消费者同意，进入消费者住所强行推销产品，消费者要求其停止推销活动，未立即停止，并离开消费者住所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18	440225795003	对隐瞒重要事实，诱骗对方当事人做出错误的意思表示订立合同，或者诱骗对方当事人履行合同的行为得到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19	440226091000	对个体工商户未将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个体工商户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20	440225795002	对发布或者利用虚假信息，诱人订立合同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21	440225934001	对直销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招募未满18周岁的人员、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人员、全日制在校学生、教师、医务人员、公务员和现役军人、直销企业的正式员工、境外人员、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从事兼职的人员为直销员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22	440225790007	对销售报废和非法拼装的机动车辆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23	440225790001	对销售法律、法规禁止销售的其他物品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24	440225839002	对特殊标志所有人或者使用人擅自改变特殊标志文字、图形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25	440226322000	对食品经营者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转让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悬挂或者摆放食品经营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26	440225790005	对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27	440225331000	违法接受并使用他人提供的许可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行为的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28	440225839001	对特殊标志所有人或者使用人超出核准登记的商品或者服务范围使用特殊标志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29	440225166000	对不正当价格行为的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30	440225795005	对没有实际履行能力，以先履行小额合同或者部分履行合同的方法，诱骗对方当事人订立、履行合同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31	440625015000	对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检查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32	440225795009	对虚构合同主体资格或者盗用、冒用他人名义订立合同的行为的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433	440617039000	种子质量监督抽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34	440317002000	对生产、经营、使用的假、劣兽药（对有证据证明可能是假、劣兽药的）的查封、扣押。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强制	
435	440217032000	对农药生产企业生产劣质农药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该事项已经合并为“对农药生产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生产农药或者生产假农药的；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农药生产企业不再符合规定条件继续生产农药的；农药生产企业生产劣质农药的；委托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受托人加工、分装农药，或者委托加工、分装假农药、劣质农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36	440217032000	对委托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受托人加工、分装农药，或者委托加工、分装假农药、劣质农药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37	440617009000	植物新品种保护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38	440617020000	农作物种子、桑蚕种、食用菌菌种的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39	440617024000	动物防疫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40	440617035000	对辖区内绿色食品产地环境、产品质量、包装标识、标志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41	440317017000	对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的动物、动物产品及相关物品查封、扣押和处理。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强制	
442	440217087000	对不符合《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经营饲料、饲料添加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43	440617029000	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执业兽医的监督。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44	440217120000	对未经兽医执业注册从事诊疗活动的；超出注册机关核定的执业范围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变更受聘的动物诊疗机构未重新办理注册或者备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45	440617021000	肥料登记管理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46	440217025000	对销售、推广未经审定蚕种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47	440617018000	植物检疫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48	440217086000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不依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规定实行采购、生产、销售记录制度或者产品留样观察制度的；销售的饲料、饲料添加剂未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或者包装、标签不符合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49	440217093000	对养殖者对外提供自行配制的饲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50	440217016000	对销售的种子应当包装而没有包装的；销售的种子没有使用说明或者标签内容不符合规定的；涂改标签的；未按规定建立、保存种子生产经营档案的；种子生产经营者在异地设立分支机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或者受委托生产、代销种子，未按规定备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51	440617023000	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52	440217171000	对生产、销售未取得登记证的肥料产品；假冒、伪造肥料登记证、登记证号的；生产、销售肥料产品有效成分或含量与登记批准的内容不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53	440217035000	对“农药经营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违反本条例规定，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农药；（二）经营假农药；（三）在农药中添加物质。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农药经营者不再符合规定条件继续经营农药的”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54	440617019000	农药管理的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55	440217038000	农药经营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一）不执行农药采购台账、销售台账制度； （二）在卫生用农药以外的农药经营场所内经营食品、食用农产品、饲料等； （三）未将卫生用农药与其他商品分柜销售； （四）不履行农药废弃物回收义务。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56	440617036000	对拖拉机驾驶培训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57	440217046000	对转让肥料登记证或登记证号的；登记证有效期限未经批准续展登记而继续生产该肥料产品的；生产、销售包装上未附标签、标签残缺不清或者擅自修改标签内容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58	440217029000	对未依照规定办理植物检疫证书或者在报检过程中弄虚作假的；伪造、涂改、买卖、转让植物检疫单证、印章、标志、封识的；未依照本条例规定调运、隔离试种或者生产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的；擅自开拆植物、植物产品包装，调换植物、植物产品，或者擅自改变植物、植物产品的规定用途的；引起疫情扩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59	440617038000	生鲜乳质量安全的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60	440617005000	兽药生产、经营、使用活动的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61	440217125000	对经营动物和动物产品的集贸市场不符合有关动物防疫条件，且拒不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62	440217037000	对“农药经营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设立分支机构未依法变更农药经营许可证，或者未向分支机构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备案；（二）向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农药生产企业或者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其他农药经营者采购农药；（三）采购、销售未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或者包装、标签不符合规定的农药；（四）不停止销售依法应当召回的农药。”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63	440217148000	对未取得生鲜乳收购许可证收购生鲜乳的；生鲜乳收购站取得生鲜乳收购许可证后，不再符合许可条件继续从事生鲜乳收购的；生鲜乳收购站收购规定禁止收购的生鲜乳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64	440317026000	对经检测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农产品查封扣押。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强制	
465	440617030000	畜禽标识的监督管理。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66	440317007000	对使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违反规定载人的，拒不改正的，扣押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证书、牌照。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强制	
467	440617028000	对辖区内动物诊疗机构和人员执行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68	440217020000	对拒绝、阻挠农业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种子监督检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69	440617031000	对获得无公害农产品加贴标志的产品进行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70	440617034000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生产环节中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71	440217101000	对未按照国家有关兽药安全使用规定使用兽药的、未建立用药记录或者记录不完整真实的；使用禁止使用的药品和其他化合物的；将人用药品用于动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72	440217036000	对农药经营者经营劣质农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73	440617040000	对水产苗种质量的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74	440217110000	对不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规定处置染疫动物及其排泄物，染疫动物产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动物尸体，运载工具中的动物及动物排泄物以及垫料、包装物、容器等污染物以及其他经检疫不合格的动物、动物产品的；动物诊疗机构随意抛弃病死动物、动物病理组织和医疗废弃物，排放未经无害化处理或者处理不达标的诊疗废水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75	440217067000	对使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违反规定载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76	440617037000	对农业机械维修者的从业资格、维修人员资格、维修质量、维修设备和检测仪器技术状态以及安全生产情况的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77	440617041000	对水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78	440617014000	生猪屠宰活动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检查	
479	440217117000	对转让、伪造或者变造检疫证明、检疫标志或者畜禽标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80	440217083000	对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该事项已经合并为“对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已经取得生产许可证，但不再具备《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十四条规定的条件而继续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已经取得生产许可证，但未取得产品批准文号而生产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81	440217083000	对已经取得生产许可证，但未按照规定取得产品批准文号而生产饲料添加剂的行政处罚。	农业农村部门	行政处罚	
482	440220159000	对公共场所经营者对发生的危害健康事故未立即采取处置措施，导致危害扩大，或者隐瞒、缓报、谎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483	440220171000	对拒绝或者妨碍学校卫生监督实施学校卫生监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484	440220177000	对普通中小学校使学生接触有毒有害物质或者从事不安全工种的作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485	440220176000	对普通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农业中学、职业中学组织学生参加生产劳动接触有毒有害物质、未按要求提供保健待遇和定期进行体检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486	440220232000	对未按照规定对公共场所进行卫生检测和未按照规定对顾客用品用具进行清洗、消毒、保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487	440220158000	对卫生质量、卫生服务、卫生管理制度不符合规定要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488	440220173000	对学校体育场地和器材不符合卫生和安全要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489	440220172000	对学校教室建筑、环境噪声、室内微小气候、采光、照明等环境质量以及黑板、课桌椅的设置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490	440220175000	对学校未为学生提供充足的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491	440220174000	对学校为学生设置厕所不符合国家规定，无洗手设施，寄宿学校无学生洗漱、洗澡等卫生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卫生健康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蓬江、江海、新会三区镇（街）实施
492	440232023000	对收购无合法来源木材行为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493	440232014000	对擅自改变林地用途行为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494	440232012000	对擅自开垦林地尚未毁林行为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495	440232007000	对滥伐林木行为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496	440232086000	对擅自进入森林高火险区活动行为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497	440232015000	对临时占用林地逾期不归还行为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498	440232081000	对拒不接受森林防火检查或者不消除森林火灾隐患行为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499	440232087000	对破坏、侵占森林防火通道、标志、宣传牌、瞭望台、隔离带、生物防火林带、视频监控、通讯设备等，干扰森林防火专用电台频率正常使用行为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00	440232006000	对盗伐林木行为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01	440232082000	对擅自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的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02	440212079000	对未取得测绘执业资格，擅自从事测绘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03	440212030000	对违反规定，采取破坏性的开采方法开采矿产资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504	440212045000	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行政处罚：（一）在地质灾害危险区内从事容易诱发地质灾害活动的；（二）不建立防灾预案制度，不向指定的地质环境监测部门报送监测资料的；（三）不对矿区范围内的危岩、危坡、开裂带、沉降区和塌陷区设置警示标志的；（四）人为诱发地质灾害，破坏矿区地质环境的。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05	440212014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补充编制土地复垦方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06	440212033000	对擅自印制或者伪造、冒用勘查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07	440212031000	对未取得勘查许可证擅自进行勘查工作、超越批准的勘查区块范围进行勘查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08	440212047000	对违反规定对地质灾害不予治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09	440212020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拒绝、阻碍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10	440212004000	对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11	440212016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对拟损毁的耕地、林地、牧草地进行表土剥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12	440212035000	对不办理勘查许可证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13	440212050000	对侵占、损毁、损坏地质灾害监测设施或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14	440212042000	对违反规定以承包等方式擅自将采矿权转给他人进行采矿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15	440212027000	对买卖、出租或者其他形式转让矿产资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16	440612010000	土地复垦活动监督检查。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检查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517	440212057000	对未按规定进行地质灾害相关备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18	440212026000	对超越批准的矿区范围采矿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19	440612007000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资质监督检查。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检查	
520	440212001000	对买卖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21	440212034000	对探矿权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行政处罚：（一）不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备案、报告有关情况、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的；（二）未完成最低勘查投入的；（三）已经领取勘查许可证的勘查项目，满6个月未开始施工，或者施工后无故停止勘查工作满6个月的。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22	440212029000	对违反规定收购和销售国家统一收购的矿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23	440212032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进行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24	440212036000	对不按期缴纳《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规定应当缴纳的费用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25	440212044000	对地质勘查单位提供虚假材料或拒绝接受监督检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26	440212024000	对违反有关规定应当进入土地交易机构进行土地使用权公开交易而不进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27	440212096000	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行政处罚：（一）未经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或者审定，擅自编制、印刷、出版、展示、登载和销售地图或者附有地图的各类产品的；（二）未按照规定将地图样图或者样品报送备案的。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28	440612009000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检查。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检查	
529	440212023000	对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出租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530	440612008000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监督检查。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检查	
531	440212038000	对破坏或擅自移动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32	440212049000	对伪造、变造、买卖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证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和监理资质证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33	440212015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将土地复垦费用列入生产成本或者建设项目总投资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34	440212019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依照规定应当缴纳土地复垦费而不缴纳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35	440212002000	对违法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或者因开发土地造成土地荒漠化、盐渍化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36	440212028000	对违反规定将探矿权、采矿权倒卖牟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37	440212006000	对依法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当事人拒不交出土地，临时使用土地期满拒不归还，或者不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国有土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38	440212046000	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行政处罚：（一）未按照规定对地质灾害易发区内的建设工程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的；（二）配套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主体工程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39	440212011000	对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定前已建的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用途的建筑物、构筑物重建、扩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40	440212007000	对擅自将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41	440212037000	对采矿权人不依照本办法规定提交年度报告、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542	440212003000	对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43	440212021000	对接受土地调查的单位和个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行政处罚：（一）拒绝或者阻挠土地调查人员依法进行调查的；（二）提供虚假调查资料的；（三）拒绝提供调查资料的；（四）转移、隐匿、篡改、毁弃原始记录、土地登记簿等相关资料的。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44	440212072000	对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建设单位未报备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仅限台山、开平、鹤山、恩平镇（街）实施
545	440212010000	对在临时用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建构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46	440212018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报告土地损毁情况、土地复垦费用使用情况或者土地复垦工程实施情况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47	440212009000	对违法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区内进行开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48	440212069000	对侵占、破坏或擅自移动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49	440212012000	对建设项目施工和地质勘查需要临时占用耕地，逾期不恢复种植条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50	440212056000	对未按规定办理地质灾害相关资质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51	440212022000	对破坏或者擅自改变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552	440212013000	对违反规定擅自转让房地产开发项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职权所属部门	事项类型	备注
553	440212005000	对农村村民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自然资源部门	行政处罚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农村村民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行政执法权的公告》（粤府函〔2020〕84号）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八条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该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措施权，调整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行使。该项执法职权一并纳入保留事项目录。